

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明恥人字第 1021023674 號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明恥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02 學年度第 1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。

公告事項：

幼兒園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：正取：陳俐霞

附註：正取人員請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10 時前攜帶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

校長 江政如